

臺北市大安區健康服務中心

為民服務手冊

本中心官網提供各項公共衛生業務資訊



加入本中心 Line@，傳送即時健康訊息



台北通 TAIPEIPASS



地址:106034 臺北市大安區辛亥路 3 段 15 號

服務時間:上班日上午 8 時 30 分至下午 5 時 30 分

(服務台中午照常服務、門診部服務時間請依門診資訊為準)

電話:02-27335831 傳真:02-27357653

癌症篩檢服務

篩檢項目		服務對象
子宮頸癌	子宮頸抹片檢查	※25-29 歲女性(每3 年1 次) ※30 歲以上女性(每年1 次) (請穿著裙裝以便檢查)
乳癌(2 年 1 次)	乳房 X 光攝影檢查	※40-74 歲女性
大腸直腸癌(2 年 1 次)	糞便潛血檢查	※45-74 歲民眾 ※40-44 歲且其父母、兄弟姊妹、子女患有大腸癌
口腔癌(2 年 1 次)	口腔黏膜檢查	※30 歲以上有嚼檳榔(含已戒檳榔)或吸菸者 ※18 歲以上至未滿 30 歲有嚼檳榔(含已戒)之原住民
肺癌篩檢(2年1次)	低劑量電腦斷層檢查	※具肺癌家族史：45 歲至 74 歲男性或 40 至 74 歲女性，且其父母、子女或兄弟姊妹經診斷為肺癌民眾 ※具重度吸菸史：50 歲至 74 歲吸菸史達 20 包-年以上，有意願戒菸（若有吸菸情形，應同意接受戒菸服務）或戒菸 15 年內之重度吸菸者。
臺北市衛生局-癌症防治便利網 (癌篩暨 HPV 疫苗院所)		
備註：各項癌症篩檢服務場次及時間，請參閱本中心網站-最新消息，或電洽本中心 2733-5831		

台北通-健康服務

衛生局為鼓勵市民接受預防保健篩檢服務，辦理「台北通-健康服務」集點兌換活動，鼓勵市民積極參與健康篩檢累積點數兌換悠遊卡加值金(最新活動資訊依衛生局官網公告為準)

設籍臺北市之市民 (參加健康服務集點活動，點數兌換悠遊卡加值金)	非設籍臺北市民眾 (無法參加健康服務集點活動)
申辦「台北通-健康服務」請掃右側 QRcode	
	

成人預防保健服務

服務對象 (無設籍限制)	1. 30-39 歲民眾(每 5 年補助 1 次) 2. 40 歲以上未滿 65 歲民眾(每 3 年補助 1 次) 3. 65 歲以上民眾(每年補助 1 次) 4. 罹患小兒麻痺且年滿 35 歲以上民眾(每年補助 1 次) 5. 55 歲以上原住民(每年補助 1 次)
服務內容	※檢查項目：身體檢查、尿液檢查、血液生化檢查(空腹 8 小時以上)及健康諮詢 ※B、C 肝炎擴大篩檢 (終身補助 1 次)： 1.一般民眾：45 至 79 歲 2.原住民：40 至 79 歲
臺北市政府衛生局-成人預防保健服務特約醫事機構 掃描右側 QRcode 即可查詢	
備註： 1.服務地點:本中心1樓「臺北市立聯合醫院大安門診部」 2.掛號時間：週一至週五上午8:00~11:30、下午1:00~4:30 3.抽血時間：週一至週五上午8:30~9:00 4.請攜帶健保卡報到，抽血需空腹8小時，預估抽血2週後看報告	



未就學學齡前兒童整合性社區篩檢服務

篩檢時間：每年 5 月~6 月				
篩檢項目	身體檢查	口腔檢查	聽力篩檢	視力篩檢
服務對象	滿 3 歲以上未就學之學齡前兒童	滿 3 歲以上未就學之學齡前兒童	滿 3 歲或滿 4 歲以上未就學及未做過聽力篩檢之學齡前兒童	滿 4 歲以上未就學及從未做過視力篩檢之學齡前兒童
備註：篩檢詳細日程將公告於本中心網站 掃描右側 QRcode				



預防接種證明書

各項預防接種紀錄請妥善永久保存，以備日後入學、出國留學、工作、移民時查核需求使用	
服務對象	一般民眾
申請方式	臨櫃、郵寄或網路申辦請掃右側 QRcode
應備證件	1.申請書 2.成年人委託他人申辦需檢附委託書 3.未成年子女如有多位法定代理人或監護人應檢附其他法定代理人或監護人之委任書或同意書 4.戶口名簿正本 5.預防接種時程及紀錄表(黃卡)或其他預防接種相關證明資料 6.申請人身分證明文件，如：身分證 【需備齊文件始可申請，上述證件正本驗畢後發還，相關應備文件如有修正以本中心官網之預防接種證明書專區公告為準】
費用	每件收費新臺幣 100 元，同次申請 2 件以上者，自第 2 件起每件收費新臺幣 20 元
備註：需英文證明者請檢具護照或正確英文名字	

公費流感疫苗接種

每年約 10 月開始施打(施打對象及開打日期以實際公告為準)，相關資訊詳見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全球資訊網，或洽詢防疫專線 1922（或 0800-001922），亦可電洽本中心 2733-5831

長者肺炎鏈球菌疫苗接種

- 為提升民眾免疫力，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提供 65 歲以上民眾公費接種肺炎鏈球菌疫苗服務，相關資訊詳見本中心官網「流感/肺鏈專區」。
- 臺北市立聯合醫院大安門診部提供免費接種服務，接種時間以**大安門診部公告為準**。
- 大安區疫苗合約醫療院所資訊- 請掃右側 QRcode



(疫苗免費，掛號費需自付)

新住民婦女未納健保產檢補助

服務對象	新住民懷孕婦女設籍前未納健保者(以其中華民國國籍配偶之戶籍地為準)
服務內容	1.每胎至多 14 次產前檢查(已納健保者，不得重複申請本醫療補助) 2.第 8-16 週、第 20 週前後、第 32 週後一般超音波檢查 3.第 17 週前、第 29 週-40 週孕婦產前健康照護衛教指導. 4.第 24-28 週妊娠糖尿病篩檢及貧血檢驗 5.第 35-37 週提供 1 次乙型鏈球菌篩檢
申請方式	親洽本中心並攜帶下列證件： 1.新住民之居留證正本 2.戶口名簿或現戶戶籍謄本正本
備註：上述補助紀錄聯除特殊原因，遺失不再補發	

健康便利站

量測項目	血壓、身高、體重
開放時間	週一至週五，上午 8:30 至下午 5:30
申請方式	免預約，至本中心 1 樓免費量測

菸害防制

服務項目	服務內容
禁菸標示索取	1.本中心服務台免費提供禁菸標示貼紙供索取 2.禁菸場所應於所有入口處設置明顯禁菸標示，未依規定設置禁菸標示者，處新臺幣 1 萬~5 萬元罰鍰

長期照護服務

一、長照服務對象

- 1.65 歲以上失能老人
- 2.55 歲以上失能原住民
- 3.失能身心障礙者
- 4.50 歲以上失智症患者
- 5.日常生活需他人協助的獨居長者或衰弱長者

二、服務內容(依評估結果提供服務)

- 1.照顧及專業服務
- 2.交通接送服務
- 3.輔具及居家無障礙環境改善服務
- 4.喘息服務

三、申請時間：週一至週五，上午 8：30 至 12：00、下午 1：30 至 5：30

四、申請方式

- 1.電洽或親洽本中心填寫申請書，將協助提供轉介服務
- 2.直撥 1966 諮詢及申請
- 3.網路申辦：[臺北市長期照顧資訊網](#)- 請掃右側 QRcode
- 4.親洽或電洽臺北市長期照顧管理中心(南區服務站)：
(臺北市中山區錦州街 233 號，電話：02-25371099 分機 5000)



臺北市長期
照顧資訊網

推動高齡友善社區

活動主題	內 容
長者健康篩檢	癌症篩檢、老人健檢、長者健康整合式評估(ICOPE)、極早期失智症篩檢(AD-8)
長者健康促進活動/課程	預防慢性病、老人防跌、心理健康、長者運動保健班
失智友善社區	大安區失智照護資源
個案管理	列冊獨居長者定期訪視
備註： 各項健康促進活動均公布於 本中心網站高齡友善專區 ；更歡迎您加入本中心 LINE 好友，可即時獲得健康資訊	
 本中心網站 高齡友善專區  掃描即可加入 本中心 line@	

失智症篩檢及轉介

服務對象；年齡 65 歲(含)以上之民眾

服務內容：

- 1.可於上班日至本中心服務台接受 AD8(極早期失智症篩檢量表)檢測，AD8 $\geq$ 2 分(含)以上者，將協助轉介至特約醫院確診。
- 2.為預防家中失智長者走失，民眾可持身心障礙證明(手冊)，至臺北市各警察分局偵查隊申請「自願按捺指紋服務」。

臺北市立聯合醫院大安門診部資訊

掛號時間	週一至週五上午 8：00~11：30（11：30 前報到） 下午 1：00~4：30（4：30 前報到） (網路或現場掛號皆可，請於掛號截止前由本人至現場報到，以免影響看診權益。)
門診時間	週一至週五上午 9：00~11：30、下午 2：00~4：30
服務項目	家庭醫學科、預防注射、健兒門診、成人健康檢查、體格檢查、心理健康諮詢門診、小兒科、癌症篩檢
電 話	(02)2739-0997
服務位置	臺北市大安區辛亥路 3 段 15 號 1 樓
備註：門診表、服務項目及注意事項 請以市立聯合醫院-大安門診部資訊為準。請掃右側 QRcode	



仁愛醫院
大安門診部

高齡長者汽機車一站式換照服務

服務單位	臺北市區監理所
服務對象	75 歲以上長者
服務時間	每月第 2 週星期三、四下午
服務項目	(1)體檢、(2)認知功能測驗、(3)換發及繳回駕照收件服務
洽詢電話	(02)2763-0155 分機 200（監理站） (02)2739-0997(大安門診部)
服務位置	臺北市大安區辛亥路 3 段 15 號 1 樓（大安門診部候診區）
應備證件	合格體檢表、身分證、健保卡、舊駕照及 1 吋照片 2 張供換照使用(不含體檢照片 2 張)、眼鏡(※若有配戴眼鏡)
費 用	新臺幣 400 元整 (體檢 150 元、認知功能測驗規費 200 元、駕照規費 50 元)

服務志工招募

逗陣來做志工

一、招募資格

- 1.年滿 18 歲以上、無不良紀錄
- 2.識字
- 3.具有愛心、耐心及工作熱忱者

二、服務項目

衛生保健、婦幼衛生、健康促進、長照服務、環境綠美化等
歡迎您的加入，請親洽本中心或電洽(02)27335831

臺北市兒童醫療補助證申辦服務

補助類別	第 1 類兒童	第 2 類兒童	第 3 類兒童
對象	設籍本市未滿 6 歲兒童且其父、母或監護人其中一人設籍並實際居住本市滿 10 個月者。	1. 設籍本市未滿 6 歲低收入戶或特殊個案兒童。 2. 設籍本市未滿 12 歲的罕病兒童或核定符合全民健康保險重大傷病資格者。 3. 設籍本市未滿 2 歲之兒童，且於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特約醫院出生或治療之極低體重兒童。	設籍本市未滿六歲之兒童，其戶籍登記為同一父親或母親所從出，且依出生年月日排序計算之第三位以上子女。
補助項目	住院： 減免健保部分負擔 急診： 掛號費(80 元)及部分負擔	住院： 減免住院之部分負擔費用及醫療費用自付額。 急診： 掛號費(80 元)及部分負擔 門診： 掛號費(50 元)及部分負擔	住院： 減免部分負擔費用。 急診： 掛號費(80 元)及部分負擔 門診： 掛號費(50 元)及部分負擔
	健檢：7 次兒童預防保健門診掛號費(50 元)及健康諮詢費。		
申請方式	1. 臨櫃、郵寄、傳真：至臺北市任一健康服務中心均可辦理(不限戶籍所在地) 2. 網路申辦(全程式)：至		至 臺北市任一區戶政事務所辦理 (不限戶籍所在地)
應備證件	父、母或監護人其中一人及申請對象之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	1. 申請兒童之設籍本市戶口名簿或謄本 2. 其他證明文件 (1). 低收入戶：低收入戶證明。 (2). 特殊個案：本府社會局特殊個案核定公文。 (3). 特殊境遇家庭者：本府社會局特殊境遇家庭核定公文。 (4). 罕見疾病患者：罕見疾病資格證明。 (5). 重大傷病資格者：重大傷病資格證明。 (6). 極低體重兒童：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特約醫院開立之出生體重未滿 1500 公克之出生證明正本。	父、母或監護人之其中一人現場填寫申請單

*持有第 3 胎(含)以上證明者仍須申請第 1 類兒童醫療補助證，才能享有第 1 類及第 3 類兒童之補助。

*本補助僅提供臺北市民於臺北市之兒童醫療補助特約醫療院所使用，如戶籍遷出北市者補助資格及消失